证券代码: 835947 证券简称: 高山农业 主办券商: 国泰君安

云南高山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主体

□实际控制人变更 □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朱明辉通过大宗交易,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发生变更,由朱永清变更 为朱明辉,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

姓名	朱明辉		
国籍	中华人民共和国	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4年1	2月至今,任浙江昌明新材料科技股	
	份有限公司董事长;2023年1月10日至今,		
	任云南高山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	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(1)浙江	昌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:涂料	
	的生产和	销售; (2) 云南高山生物农业股份有	
	限公司:铁皮石斛的组培、种植以及铁皮石斛。		
	系列产品	的生产与销售。	

	(1)浙江昌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:浙江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省天台县; (2) 云南高山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	
	司: 云南省普洱市。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	持有浙江昌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
	有	公司 60%股份;持有云南高山生物农
		业股份有限公司 37.48%股份。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	是	
员	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三、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朱明辉于 2023 年 8 月 8 日通过大宗交易买入本公司股票 1,100,000 股,2023 年 8 月 9 日通过大宗交易买入本公司股票 400,000 股,两日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 1,500,000 股,两笔交易完成后,朱明辉持有公司股份 18,74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37.48%,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控股股东。朱明辉与朱永清于 2022 年 6 月 6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,合并计算股份,两股东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,因此,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变,仍为朱明辉和朱永清。

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的变更,不会给挂牌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,不存在 应披露未披露事项。公司控股股东将严格遵守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,履行股东职责, 依法行使股东权利,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	否
若构成,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构成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	否
若触发,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未触发

(二)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(三) 限售情况

本次大宗交易过户完成后,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(试行)》的规定,对法定限售部分完成限售登记。

(四) 其他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,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,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云南高山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